

内蒙古排污权交易4个多月累计成交金额逾2000万元

通讯员牟发章报道 从有关方面获悉，内蒙古排污权交易开展4个多月以来，已有55家企业购买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总成交金额达2000多万元。

据了解，2010年8月，内蒙古被确定为国家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试点省份，2011年8月16日，内蒙古自治区排污权交易管理中心与4家企业签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权交易合同，排污权有偿使用制度正式开始实施。截至2011年12月底，已有55家企业成功购买主要污染物排污指标，其中二氧化硫约1418 t、氮氧化物约

1468 t、化学需氧量约76 t、氨氮约5 t。

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核心是将全体国民公共拥有的环境资源作为生产资料进行分配，排污单位由原来的无偿获取资源变为有偿使用，并且可以将其作为无形资产进行交易。■